

#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皖科外秘〔2026〕54号

## 关于举办第九届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 (安徽赛区)赛事的通知

各市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建设工作部署，深度挖掘我省企业创新需求，广泛汇聚沪苏浙和国内外科技创新资源和优势力量，促成技术需求与解决方案精准对接，决定继续举办第九届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安徽赛区赛事（以下简称“挑战赛”）。为做好创新需求挖掘对接、解决方案征集和专场赛、现场赛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赛事目的

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旨在充分体现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采取“安徽出题发榜、沪苏浙及国内外力量揭榜”方式，围绕全省重点产业和新兴产业布局，以“比拼”等方式，大力引进沪苏浙及国内外优势科技力量，促成我省技术需求与外部解决方案精准对接，实现技术市场要素跨区域快速流动与高效配置，汇聚和用好更多省外境外创新资源，为打造“三地一区”提供强劲动能。

## 二、组织保障

主办单位：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承办单位：安徽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中心（安徽省科学技术研究院）

## 三、参赛条件

（一）技术需求提出方参赛条件。在我省境内注册的科技型企业，具有较好的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原则上获得过挑战赛一、二、三等奖的需求方企业不再推荐至现场赛。

（二）解决方案提供方参赛条件。包括省外高校院所，国内外资企业和国外高校科研机构及科技企业平台参与提供技术解决方案，体现长三角一体化、国际化和科技开放合作。

## 四、赛事流程安排

（一）赛事发布。通过省科技厅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及相关媒体平台公开发布，扩大赛事影响力。

（二）需求征集对接与解决方案匹配。企业聚焦“最紧急、最紧迫”问题，挖掘在研发、生产过程中急需解决的技术问题，包括技术研发、产品研发、技术改造和技术配套等需求，特别是阻碍自身发展的技术“瓶颈”、关键难题和攻关需求，以及为促进自身发展而寻求的科技成果等。省科技厅联合安徽科技大市场组建技术经理人团队，邀请省政府驻沪办、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等平台，会同各市科技局对接沪苏浙及省外科技创新资源，通过科

大硅谷、璞跃中国（Plug and Play）以及有关海外研发机构、外资研发中心等平台链接海外创新资源，协助技术交易双方进行技术交流、解决方案商讨和商务谈判等。

（三）现场赛项目推荐和专场赛（专题赛）举办。各市科技局对所辖区域内的技术需求对接情况进行梳理，组织所辖区域内的技术需求方和解决方案提供方，按照挑战赛现场赛的要求进行现场赛项目推荐，亦可通过举办专场赛（专题赛）择优或遴选特定产业赛道项目直通现场赛，直通项目数量不超过申报数量的30%且最多4项。鼓励沪苏浙及省外颠覆性技术团队、OPC（一人公司）、高层次科技人才等创新资源，联合地市组织专场赛（专题赛）。

（四）现场赛项目筛选。组织不少于5名专家对各市推荐参加现场赛项目进行评选，通过专场赛（专题赛）和筛选会共遴选出30个项目参加现场赛，并对各市科技管理部门在本次挑战赛赛事组织表现突出的推荐授予优秀组织单位奖（3-5家）。

（五）现场赛举办。成立现场赛专家组，从长三角地区内选取评委，现场赛采取现场路演方式，参赛选手根据抽签顺序依次进行答辩。每项参赛项目汇报答辩时间15分钟，其中参赛技术需求方介绍3分钟，解决技术方案方介绍7分钟，评委质询5分钟。专家组现场对参赛项目进行独立评分，平均得分作为最终得分。根据评分情况，遴选出挑战赛一、二、三等奖、优秀奖、最佳长三角科技合作奖，最佳国内科技合作奖，最佳国际科技合作奖。

## 五、比赛奖项设置

一等奖2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8名、优秀奖16名，并给予证书和奖金支持。

## 六、评选原则

（一）技术需求。主要包括：解决技术需求的目标是否明确，技术需求对于该企业是否合理，该技术需求是否具有行业先进性、瓶颈性或填补国内空白，是否属于我省相关行业领域亟需解决的技术问题。

（二）解决方案。主要包括：解决方案是否针对企业需求；解决方案内容是否明确、可行、完整；解决方案的知识产权是否清晰；解决方案技术是否符合国家扶持的行业领域。

（三）长三角及国际化元素。紧扣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主旨，能够主动对接沪苏浙地区及国内国际资源，解决我省企业实际需求。

## 七、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市科技局要积极发动科技型企业、高校院所、各类技术转移服务机构等积极参与，按照时间节点高标准完成任务。各地参加现场赛参赛项目材料由市科技局于2026年8月31日前统一汇总报送，报送材料（纸质材料及电子版）包括参赛项目推荐函、申报表（附件1）、技术解决方案（附件2）等材料发送至邮箱，纸质材料报送至省转化中心。报送地址见联系方式。

(二)加强技术保密和知识产权保护。参与比赛的需求企业、解决单位和专家评委须签订《参赛声明》。

(三)加强社会和纪检监督。挑战赛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投诉和纠纷处理机制，自觉接受纪检监察、监督部门和社会监督。

## 八、联系方式

省科技厅科技合作处：卞晓庆，0551-62657892

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中心：陈思英，0551-65145309

电子邮箱：18955179259@189.cn

材料报送地址：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128号安徽省科学技术研究院909室

附件：1.第九届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现场赛参赛项目申报表  
2.技术解决方案（编写提纲）



附件 1

## 第九届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 现场赛参赛项目申报表

| 技术需求方基本信息     |  |      |          |
|---------------|--|------|----------|
| 单位名称          |  | 所属区域 | 省 市 （县）区 |
| 联系人           |  | 手机号码 |          |
| 需求信息          |  |      |          |
| 需求名称          |  |      |          |
| 技术需求内<br>容简述  |  |      |          |
| 预期目标及<br>技术指标 |  |      |          |

| 技术解决方基本信息             |  |      |          |
|-----------------------|--|------|----------|
| 单位名称                  |  | 所属区域 | 省 市 （县）区 |
| 联系人                   |  | 手机号码 |          |
| 解决方案                  |  |      |          |
| 解决方<br>单位介绍           |  |      |          |
| 解决方项目<br>负责人及团<br>队介绍 |  |      |          |
| 解决方案<br>简述（300<br>字内） |  |      |          |

**需求方承诺书**

本单位所提交的技术需求及内容均真实有效，自愿参加现场赛，若有虚假，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解决方承诺书**

本单位所提交的解决方案及内容均真实有效，自愿参加现场赛，若有虚假，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团队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技术需求方所在市科技局意见**

是否推荐参加现场赛：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表后附技术需求方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技术解决方案

(编写提纲)

## 一、技术解决方案基本情况

简要描述技术方案的技术背景、技术研究现状及未来研究方向。

## 二、技术需求解决方案

1.技术解决方案名称。

2.技术解决方案团队及相关研究简介。

3.技术解决方案内容:

(1) 总体思路:如何运用新技术、新方法来解决哪些技术难题。

(2) 技术方案:具体技术方案和实施步骤,能完成的主要技术指标,

4.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资金和研究周期、研发费用、制造成本(硬件、软件)等。

5.技术的先进性、创新性和实用性。在国内外同行业所处的水平,预期取得的成果(申报的专利、发表的文章等),预期实施的效果,社会及经济效益。

附件 3

## 关于推荐第九届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 (安徽赛区)现场赛项目的函

(模板)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根据《关于举办第九届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安徽赛区）赛事的通知》要求，我单位认真组织项目申报工作。经参赛企业申请和我局审核，共\*\*个项目申报材料真实完整，项目单位诚信状况良好，符合申报要求。

现推荐其参加第九届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安徽赛区）现场赛。

专此致函。

附表：第九届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安徽赛区）现场赛项目推荐汇总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市科技局（盖章）

2026 年    月    日

附表

## 第九届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安徽赛区）现场赛项目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 \*\*市科技局（盖章）

年 月 日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申报单位 | 合作单位 | 联系人 | 手机号码 | 技术领域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